

证券代码：000815

证券简称：美利云

公告编号：2018—014

中冶美利云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冶美利云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8年4月19日（星期四）上午9：30分在北京建工发展大厦15层会议室召开，有关本次董事会会议的通知已于2018年4月11日以书面形式及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应出席会议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6人。董事杨生浩先生因公委托董事许仕清先生代为出席并表决，董事朱磊先生因公委托董事田生文先生代为出席并表决，董事任小平先生因公委托董事刘岩女士代为出席并表决。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许仕清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事项：

一、中冶美利云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中冶美利云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中冶美利云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中冶美利云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中冶美利云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7 年度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5,497,783.75 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758,497,261.67 元后，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732,999,477.92 元，故公司 2017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六、中冶美利云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参照 2017 年全年实际发生的同类日常关联交易的金额，对公司 2018 年全年的关联交易金额进行了合理预计。具体内容详见《中冶美利云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18-017)。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联董事许仕清先生、朱磊先生、杨生浩先生、刘岩女士、任小平先生、田生文先生进行了回避表决。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北京兴诚

旺实业有限公司、中冶纸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将回避表决。

本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七、中冶美利云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中冶美利云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18- 023)。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八、中冶美利云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17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董事会关于 2017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8—018)。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九、中冶美利云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中冶美利云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公告编号：2018—024)。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关于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 2017 年度聘请的财务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聘期已满，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相关审计费用授权公司经理层根据其服务质量及相关市场价格确定。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一、关于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18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 2017 年度聘请的内控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聘期已满，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18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相关审计费用授权公司经理层根据其服务质量及相关市场价格确定。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二、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公司参照其他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薪酬或津贴水平，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考虑到独立董事对公司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发挥的重要作用 and 承担的相应职责，拟将独立董事津贴由现在的每人每年5万元（税前）调整为每人每年8万元（税前）。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十三、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中冶美利云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2018-025）。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宁夏誉成云创数据投资有限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中冶美利云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宁夏誉成云创数据投资有限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的公告》(2018-026)。

十五、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宁夏誉成云创数据投资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六、关于召开中冶美利云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中冶美利云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编号:2018-016)。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中冶美利云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23 日